

美洲交大校友總會改組

董事長 楊裕球學長

副董事長 趙錫成學長

美洲交大校友總會，根據今夏修正的會章，已經改組：

1. 成立董事會，由各地區分會在各該區校友中遴選一人至二人組成，為總會最高機構，董事互選董事長一人，副董事長一人主持董事會會務。
2. 總會執行委員會由各地區分會輪值，每屆輪值二年，輪值期間，分會職員兼理總會事務，輪值程序由董事會決定。

董事會已於本年十月成立，並已互選：

董事長——楊裕球學長 Y.C. Yanq
131 16th Ave.
San Francisco Calif. 94118

副董事長——趙錫成學長 S.C. Chao
520 North St,
Harrison, N.Y. 10528

過去二年，天一被舉擔任總會會長職務，得與母校及諸校友取得密切聯繫，無任興奮。茲任期屆滿，已經卸職，特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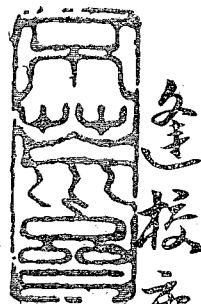
奉聞並致謝忱。
臺灣交大同學會

此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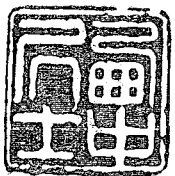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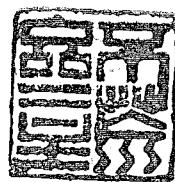
美洲交大校友總會

弟 楊 天 一 敬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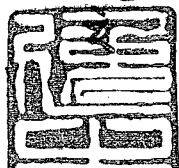
一九八六年十月十日



逢
校
慶
談
又
字



許
遠



一、緣 起

這篇文字之所以成文，可以說有幾段機緣，最重要的機緣是母校校慶出一本交通大學九十年，其中載了黃輝與魏凌雲的兩篇鴻文，勾起本文作者的文癮，新名詞謂之煙土披里純，次要的機緣有二，其一是上月去看諾薩 Knossos 古宮丘墟之後，正想寫一篇不合文格的遊記談古代文字，與黃、魏兩學長之文題接近，其二敝舍「不荒齋」素以私刊拙文為齋務，只憑現在影印便捷裝訂成冊，介乎私簡與出版之間，分贈知音同好，既可避與商賈爭酬立約之煩，又可享暢放厥辭之樂，叨在黃、魏二位同學之誼，不揣鄙薄，不怯論文，以俾求益。

本文作者與黃、魏二君不但是同學，而且大膽可稱為同志，新名詞謂之「同波」(on the same wavelength)，所據有三端：一者黃君以畢業年數計算學齡長本文作者十五年，必是八十高齡之學兄，魏君學齡少本文作者五歲，也是已逾耳順之年的學弟了，因此以年齡計算已是「同波」，二者我三人都是在動亂時期中受教育的，由軍閥時期經北伐至抗戰，三者黃、魏二學長有通才之學，不甘為「高級技匠」(glorified technician)，本文作者不敢言「才」，只有不務正業自娛晚年，勉強以附驥尾，聊當「同波」

之另一端。

二、先由諾薩古文字說起

諾薩丘墟是英人伊曼 Sir Arthur Evans 在一九〇三~〇四年間所發掘，諾薩是古代宗教、政治、商業之中心，全盛時期相當於我商代（商代自公元前一七六六至一一二二，諾薩大宮自公元前約一七〇〇至一三八〇年），公元前十四世紀初突然被燬，今人猜是地震，因此宮中祭物、金器、重量標準等未撤去，保留至今，遺物之中有古文字，留陶塊之上，大多陶塊先以泥滾成小棍，如做餃時之麩粉先成棍後切段，再將泥棍壓扁，乃成前後兩平面，字用尖物劃泥而成，泥塊經火成陶以保留為文據，諾薩發現之文字有兩種稱為「甲線型」(Linear A) 與「乙線型」(Linear B)，後者為一英國中學教員 Michael Ventris 認出，乃古體之希臘文，疑是諾薩全盛以後之遺物，由希臘大陸侵略者所創用，可惜遺物全部是庫藏帳目，無卜辭、法令、契約、信件等，無所輔益於歷史研究，「甲線型」文字至今無人認識。

諾薩古文字是歐洲最古之文字，我甲骨文為中國最古之文字，妙在兩種文字不但約略同時創作，而且形態相似，這形態之相似有關文字之發展，不妨先考究一番。

我們先要把許慎的「六書」化為「四書」，然後再把「六書」編出歷史來，世界所有有文字之民族（南美印卡 INCA、埃及、巴比崙、北美印第安人）都是最先有「象形」字，即是以畫為字，象形字只有名詞，自然不夠用，因此其次是「指事」字，為簡單起見，我們不妨拼合「二書」稱為「指事會意」字，我們再猜想下一步是「形聲」字，形聲字是具決定性之發展，因為形取於義（不明確而已）聲取於言，這是直接與語言相關聯的一種字，最後是「假借轉注」字，實際上即是「錯用成規」的字一統

金文（鐘鼎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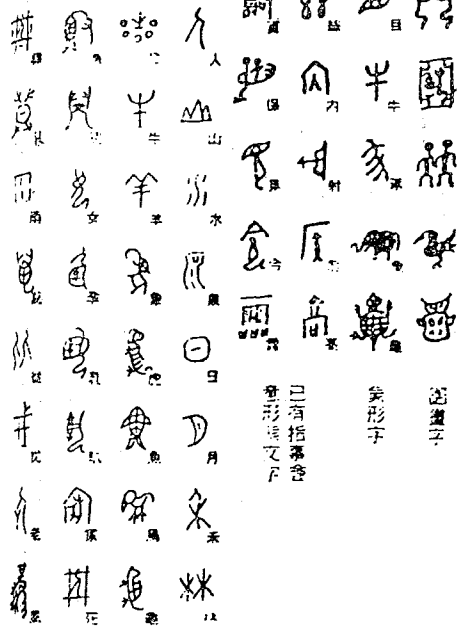


Consonant	A	E
J-	JA 𐀀	JE 𐀁
K-G-CH-	KA 𐀂	KE 𐀃 KWE? 𐀄
N	NA 𐀅 NWA? 𐀆	NE 𐀇 NEKO? 𐀈
S-	SA 𐀉	SE 𐀊

	I	O	U
		JO 𐀋	
KI 𐀌	KO 𐀍	KU 𐀎	
NI 𐀏	NO 𐀐	NU 𐀑	
SI 𐀒	SO 𐀓	SU 𐀔	

A Linear B tablet from Cnossus. Nearly all the signs can now be read and many of the words, in an early form of Greek, understood. The script was syllabic, i.e. one sign stood for a whole syllable, not a single sound. The grid for four of the consonants is given below: applying it to the first four signs of the bottom row (the first one is partially broken off) we can read Ko-no-si-jo — 'Cnossians'. (5, 6)

甲骨文（貞卜文）



三百指事會意

象形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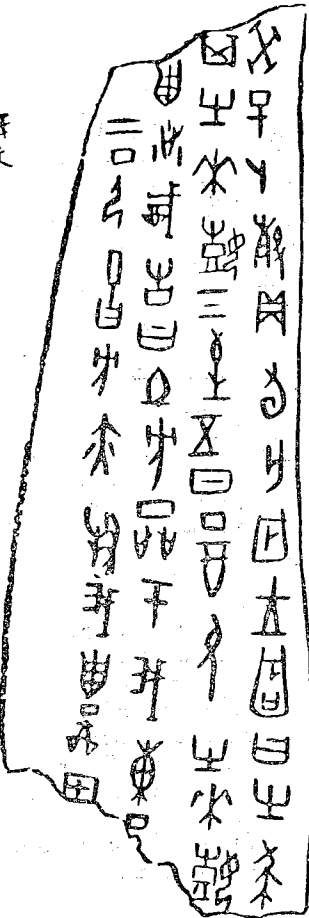
三百指事會意

象形字

包歸在一類。

中國文化裏在幾千年前曾種下一個禍根，近百餘年我們纔得到了報應。（可知歷史是「非道德」之物 AMORAL），這禍根似是種在形聲字中之「義形簡而聲形繁」那裏。現在我們先觀察一下，世界所有的文字是拼音字，已死的巴比崙楔形文字 cuneiform 埃及文字，現在還用的希伯來文、梵文都是拼音字，只有中文是方塊字，不拼音，蒼頡製字，這愆孽

釋文
1. 癸巳卜 設貞 旬 亡 固 是 固 曰 出 是 矣
2. 其 出 矣 位 三 要 且 日 可 也 上 未 位
3. 其 出 矣 告 曰 上 方 正 于 我 東 鄰
4. 0 二 邑 呂 方 未 報 我 出 部 曰



自然是他做的，文字當然是幾十幾百年演化出來的，蒼頡不過是擬人代事而已，現在要猜想的話，這造字的愆孽可能應當歸罪商初的一個廟祝，以骨爲卜一定比甲骨文早（卜法：先鑽小孔，卜時燒銅針納孔中使局部澎漲，引起 tensile circumferential stress，孔外裂痕，依單複有支無支斷卜）當時只有貴族（到周代還稱「君子」，庶人奴隸稱「小人」）問卜，貴族要事必先卜，如遊獵、戰爭、議和、婚姻、立嗣、遷城、築廟等。卜卦與算命先生都知道，說時運最不宜簡明，一定要模糊，但是這些商代的貴族多是不耐煩專門術語似是亦非的話，如娶了老婆不生子，或田獵不獲，當然要盤問那卜曰

「吉」的廟祝，廟祝當然要辯「小的只說……還有一個煞星嘛……」辯了幾次。

必是有一次大家議決從此以後要在那裂孔旁邊刻下廟祝的結論謂之「卜辭」，以免口說無憑，就有一個廟祝，採取過去已有之各種符號如紀日的、記帳的、記名的，再添些字刻爲卜辭，當時是用了再說，到了漢代纔由許慎歸納成爲「六書」。

因此我們很容易明白何以諾薩古文字與甲骨文形態相似，兩種文字都是由象形字指事會意字爲着刻寫（或劃寫）簡化出來的，簡化的程度必相若，因爲太繁畫不完，太簡則相似的字太多，但是諾薩古文字和甲骨文有一個基本的不同，即是諾薩的文字是拼音字，而甲骨文是方塊字。

當時諾薩宮中倘使這些子弟到商都來留學，回家一定說中國也有文字，不過是刻在龜骨獸骨之上，形態和他們的差不多，用起來也不困難，絕不會留意到兩國造字原則上不相同，也不會想到中國人三千多年後因方塊字吃的虧，世界各民族最初的文字都是象形字和指事會意字，換句話說，原始造字原則相同，文字也都是方塊字，楔形文字中很多字像楷字一樣還看得出象形的樣子，埃及文字中更是一只鳥，一隻手，一把犁畫得頂好的，象形字指事會意字不夠用的時候，別的民族好像向右轉，拼起音來造字，中國的廟祝向左轉入了左道，想法子想出形聲字來，這關鍵可能在西周王府裏的記事官手裏也說不定，因爲甲骨文中形聲字僅有幾無，現在中國字之中形聲字最多，想起來當時那想出形聲字的人死有餘辜，因爲不想出它，中國字大概也就逼成拼音字了。

歷史之難言是非善惡因爲後果難測，中國文字之孽緣也可能是商代文化太發達了，文字系統太完美了，或許是當時的貴族太迷信，「商人好鬼」、喜卜筮、多巫覡，或是廟祝太聰明，又忍耐，因此卜辭的文字完整之後難廢，文字變更的動力在那裏？必在於應用增廣，字不夠用，必須有一

套造新字的妙法，造新字的壓力愈大，文字愈容易變更，現在看起來，別的民族似乎原始的方塊字太笨太僵，無添字之彈性，添字的壓力一到，吃不消，「窮而後通」逼出拼音法來，中國似是卜辭用途不伸張，商代幾百年愈用愈慣愈覺得方便，到了用途增廣添字壓力來臨，系統已成，不易推翻，再想出形聲字添字法，儘夠應付，方塊字就不可拔了，甲骨文二千餘字（其中千餘字已認），已發現大小十六餘萬片，可知重用之頻，當時大概只有二千餘字的，漢初集秦朝字典，拼蒼頡（李斯）、爰歷（趙高）、博學（太史令胡毋敬）共三千三百字，由商代中期算至漢立朝約一千兩百年纔添一千字左右（一世紀添不上一百字）可知添字壓力之不足道。

形聲字不拼音，而是「代音」，黃遵憲白話文定義「我手寫我口」是指文體，若用在造字上拼音即是我手寫我口，而象形字指事字則是我手寫我心，形聲字是「雜種字」我手半寫我心半寫我口，如「灑」字，水是我心，麗屬我口，一半形義，一半形聲，形義者指類而已，甚不周到，大概因此多遭簡化，如「𠂔」「月」「𠂔」等，形聲者簡化則易混淆，因此形聲字多是半簡半繁，簡的屬義，繁的示音，這樣一來更是沒有希望拼音了，若是聲簡義繁也許會有蒼頡的孫子心裏想「之」字加「心」，形聲字「志」，（篆文作𠄎）何不以虫爲「之」音，那就早注音字母中之虫幾千年了。

要打「文化擂台」的人很可以拿中國語文系統之最是完整而自豪，因爲中國寫的讀的（文言文）和說的聽的（白話）不相混，本來寫了供讀和說給你聽是兩種完全不同的生理心理活動，當然利於寫讀的不利於說聽，可憐歐洲新文字（modern languages）全是一些中世紀時未開化的民族，有言無文，教士拿拉丁文字母適應替他們拼出其語言翻譯聖經而後成各國文字的，自然只有「我手寫我口」，無須出一對胡適之、陳獨秀抵死要打倒文言文了，中國人有時喜歡誇口「我五千年文化」（其實東周纔有史

文，多不過二千六百年，東周還有小老婆陪葬之事，那有五千年文化？）庶不知文化落後，到近代還沒有文字也有好處，卽免用方塊字，有拉丁字母拼音。

五四運動提倡「線裝書扔入毛坑」，巴不得脫胎換骨立成洋人，就有主張廢除方塊字採用拉丁字母拼音的，讀史之樂一部分在於冷眼看狂士，慢說已有文物翻譯拼音中文工夫太大，萬衆家中父母教兒女如何禁絕也難想像，還不曾問起中文同音字如何處理（與「意」同音者常用字已有一百三十餘字）。

中國傳統學術目的在「知天濟民」，現在科學是「知天」，知天一辭不免具有新的意義，「天」實在比人聰明，現在知道 DNA 分子之中等於一部百科全書作遺傳之規範（specifications）只用四種元素，等於四種字母（alphabets），拉丁字母共二十六個，顯然嫌笨，但比方塊字一字一個樣子畢竟聰明得多了，中文打字機九千字不時嫌不夠，比二十六字母多三百餘倍，吃虧在那裏？吃虧在中國造字時我手寫我心，愈寫愈多，其他民族也是先我手寫我心，一看見不對勁就我手寫我口起來，口所發之音非常簡單，心所想的念頭非常複雜，以簡單包涵複雜全靠組合，比方說，口可發兩百種不同之單音，卽可以有四萬不同之兩音字，八百萬不同之三音字，簡直是取之不竭用之不盡了。

吳梅是近代的曲家，曾說道「填曲固難，但愈難愈好」，中國從前寫文章有一點像西洋音樂中之 cadenza, cadenza 又不優秀，又不多情，只爲眩耀琴手工夫，愈難愈好，聽 cadenza 如看馬戲，也是愈難愈好，中國從前文人還不妨提倡「愈難愈好」以學中文困難得意，到了要用字典、索引、電話簿、檔案、圖書目錄、百科全書，和任何長的列單之時應該心中就會暗怯起來了，因爲拼音字是謂「自動索引」的（self-indexing），近年來更不對了，計算機初興應用還不廣汎，到微處理機一出世，人必

要與機器通語文，機器畢竟基本上是笨傢伙，不過非常的賣力，這個奴才不喜歡「愈難愈好」也無奈之何。

三、語文與文化

中西治史最大多數只治有文據之史期，只根據考古的時期稱為「史前」，這樣治史固然有其不得已的地方，但是也有很嚴重的缺點，如太重視文字把文化看做「無文則不化」，範圍太狹窄，並且容易忽視本能的作用，太偏重理智的解釋，歷史放寬時間的幅度可以得一些新的透視，現在且把人類的歷史由有人的時候說起，這是七八百萬年以前的事，依現代所發現的人猿骨殖來推測，那時有些猿類由樹林移居草原，食物改變，演化出幾種人猿，有的吃草吃葉，有的挖地尋薯等，都絕種了，只剩下我們的祖先靠頭腦大，會做武器，聚族獵獸成爲半肉食的人猿，這批人猿嗅覺遠不如狼，視覺遠不如鷹，無甲革護身，跳不高跑不快，何以生存？依 Desmond Morris 氏云（The Naked Ape）這批人猿專靠聚族合作圍獵禦害而生存，到二百萬年至三百萬年前演化成現代這體形與智力，此其間最具決定性之新特徵可能是語言，語言是那裏來的呢？依 Morris 與其他動物學家推測，合作遊獵與禦害所須要的信號比單單覓食、求偶、預告災害所須要者複雜得多，因此不會傳訊的人猿死亡率大（differential pre-mating death-rate）物競天擇，過幾百幾千代演化出有語言之猿人，動物都有信號（signals）但萬物能號，唯人能言，言語不知道幾時開始，但是信號與言語陡然不相同，言語不但比信號「字」多，而且言語有「文法」，猴類可以學到許多信號，但是唯小孩會說話，自己組句，句法有似代數公式，可以字變句型不變，一種句型又可以變成另一種句型，如敘事變成發問，發問變成發令。

語言之所以爲具決定性之特徵，因爲語言之用處遠超出聚獵方便，語

言中有文法，文法是最原始之邏輯系統，（因爲是最原始的所以很不周密）有了這邏輯系統，人猿就有了推理工具（inference），換句話說，就能思想了，會思想是人猿生存競爭最有效的資本。

到了最近四五千年纔開始有文字，有了文字之後思想可以隔代傳達，又可以廣汎儲存，又可以反覆思量，自然比語言更具功能了。

「言」字从口，口聲也，英文 language 語根（可謂之「从」）lingua 舌也，義同口聲，但是依語言之功能而論，任何可用以表情達意之信號系統（如旗號、電報碼、音樂）皆可以稱爲「語言」，近代各種信號系統發達，原有之語言被稱爲「天然語言」Natural language. 數學被稱爲一種「人工語言」artificial language，現代更有「計算機語言」computer languages. 此其中數學在語言之後是最重要的創新，計算機語言只有幾十年歷史，數學應用於自然科學可以說只有三四百年，文字有約四千年之歷史，語言可能有二三百萬年的歷史。

語言之重要在於其在人類史中產生突變，實在是很不可靠的邏輯系統，形式邏輯（Formal logic）依據語言，如凡人必死，蘇格拉底是人，蘇格拉底必死。「人」可以「樹」代，蘇格拉底可以「桂樹」代，推理仍然正確，但是也有一雞只有兩足，因此無雞有一足，雞加雞、足加足，一雞有三足就出了毛病了。孟子中許多推理即是因天然文字中邏輯不周密而發生錯誤，符號邏輯（Symbolic logic）如數學乃是一種人工語言，雞之有足若用符號邏輯寫出，就無法有三足了。

語言可謂之「體內推理系統」，數學不靠實物，是「真而不實」的空格式，紙上演算千變萬化不錯誤，可謂之「半體外推理系統」，人類之第三種推理系統即計算機，是「體外推理系統」，只要所問所求不是荒唐的，不用人操心推理結果自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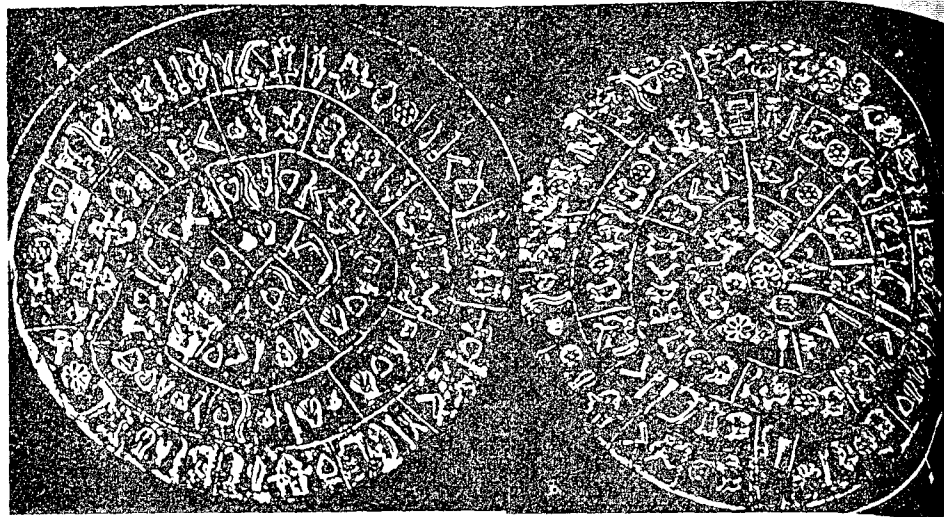
現在可以討論（魏學長所提）交大應設文學院了，交大出不少人才就

是因為文武兼全，無文學院而能文武兼全是因為早期注重中文成為傳統，西洋教育更重文字，初中以上必修外國文、拉丁文，這是什麼道理？這道理很簡單，語文至今是日常最重要的思想工具，思想不清楚的人說話一定不清楚，法國文豪 Voltaire 勸人「說不清楚的話，就不要說」，即是因為說不清楚是未想清楚的象徵，文科至今唯一的治學方法是讀書（天然語言）寫文章，理科用了數學（人工語言）成績比文科好，但是應用數學實在是牛頓以後的事，在整個人類史之中約佔萬分之一，一時自然科學以外的思想方法還要靠天然語言，文科與社會科學中引用數學或符號邏輯還要經過長久的說服，長久的嘗試纔能夠改得過來。

魏學長主張「交融中外通達古今」，雖是把「交通」二字曲解，但不是誤解，實在是卓見，五四運動以後我國知識分子有一種吃葷的不吃葷，吃葷的不吃葷的怪現象，吃葷的看英文讀者文摘，打網球，聽交響樂，不會用毛筆，看不懂古詩；吃葷的哼京戲，掛字畫，下圍棋，但是看不懂五線譜，不看英文小說。甚至有吃葷的談話之中有人說「這話是老子說的」他問那個老子，是你的老子，是我的老子；也有吃葷的給他說「八度」他不懂，說「均」懂了，說「高音低音」也不懂，說「清濁」懂了。交大的同學因為文武兼全的傳統，葷素不混喫的比較少，天下之物只有一條理，「性相近習亦不遠」，何必或守舊或崇洋，一心一意打文化擂台處處要比高低，以怕輸為治學之態度，吃葷的強嘴吃素的暗怯，請葛亮說得好「非恬淡無以致遠」，先排好心理姿態來治學，何以致遠？有的人見一本詩韻就畏同蛇蝎，有的見一座計算機就畏同蛇蝎，要對將來的中國文化有所貢獻總要相信宋儒之「滿街都是聖人」，線裝書、五線譜、計算機有什麼了不得，胃口大，甜鹹葷素無所不喫纔好，不但要做聖人，要對文化有貢獻，應該如此，做個現時代的中國知識份子就應該如此了。

與主張交大應設文學院有關的，是語文之為思想工具，在諾薩近處發

現的一塊有字的圓磚正好說明這一條道理，諾薩在 CRETE 島上，島中還有兩處有與諾薩同時期的宮殿丘墟，第二大的在 PHAESTOS，這宮中挖出一塊約六英寸直徑的圓磚，兩面都有字，字列成螺旋，有細線隔開，並且有細線分句，字共四十五種，前後一共六十一句，其中有許多象形字指事字，全文至今無人讀懂，有人猜是祈福禱文，有人說是咒語，有的說是一篇故事，都是臆測的，對本文而言，這塊磚有兩個特點頗值得注意，第一：這是造字的實例，第二：製磚人一定有話要紀錄下來，苦無文字可用，刻模製印，把所創的字印在泥磚上，可憐當時或許加了解釋有人懂，現在就無人懂它了，這是我手寫我心，但是雖寫猶無。五四運動文學革命提倡「有什麼話說什麼話」「話怎麼說就怎麼說」要文字近口語，實在有一點蠻幹，有的人說話就是嚙嚙的，伊手寫伊口，文字也是嚙嚙的，文學院的工作一部分就是教人思想清晰有頭緒，將來要文字改革（或稱文學革命）倒不如把這天然文字邏輯化，中文往往全稱（universal）與特稱（particular）不分，說話或寫文章愈推愈遠，愈說愈覺有理，不知愈錯愈大，中西文字中必要條件（necessary condition）與必要與充足條件（necessary and sufficient condition）也普通不分明，寫文章多只管煽動力，太嚴謹只怕讀文章的不耐煩，嫌不鏗鏘，所謂「文氣不暢」，從前做文章有一部分是音樂作曲的工夫，對仗纔要顧平仄不生蹇，邏輯就顧不得了，只要不至於一雞分明無三足，總有打筆墨官司的餘地，理科就不大有人打數學官司的，因為數學中是非分明，錯的人無處可以躲藏，我們既是不能放棄幾百萬年沿用的天然語言只好希望計算機的人工語言快一點影響天然語言，使天然語言裏也漸漸說不出荒唐不經，意義不明的話來，要辦這種文學革命大學裏就真的文武兼全，辦文學院了，我們自己不覺得，我們現在的苦處正像幾千年前 PRAESTOS 那製磚人的苦處，無適當的語文工具說不出要說的好話來。



1		10		19		28		37	
2		11		20		29		38	
3		12		21		30		39	
4		13		22		31		40	
5		14		23		32		41	
6		15		24		33		42	
7		16		25		34		43	
8		17		26		35		44	
9		18		27		36		45	

四、言語不通之苦衷

羅馬時代羅馬人有時買希臘人奴隸在家裏做小孩的老師，或記帳，或當家庭醫生，但是只有文化水準比較高的羅馬知識分子纔能用這些奴才，因為只有受過高等教育的羅馬人懂希臘文，現在我國人就是像一家羅馬人不懂希臘文的買來了一個希臘人的奴才，因為我們與計算機言語不通，不好用它做奴才，「黃氏漢字號碼法」即是在這種言語不通之苦況下想的一種法子，原則接近四角號碼檢字法，交大校友有不少「業餘」在埋頭研究中文計算機者，其中枕家楨、蕭立坤就是兩位頂熱心的。計算機不大肯學中文、說中國話，有內在技術上的原因，是無可如何的，但是我們是發明製紙、發明印刷的民族，早晚必定想出一個辦法來，在沒有想出法子之前，不妨繞着這題目談一些有間接關係的話。

中文造字根本原則與拼音字不同，想出來的法子必是湊數的，不大可能和西文一樣的方便，如四角號碼與黃氏號碼法只能變過去不能變回來，漢字與號碼即使做到是「一一對應」(one-to-one correspondence) 計算機可以變回來，人腦還是變不回來，我們認字「認」的心理是不自覺的，漢字翻號碼總是自覺的，用久了可能有人能見號碼而知漢字，像打電報熟練的聽電碼就知道在說什麼，但是平常人可能做不到，自覺的心理過程總比不自覺的吃力。

中文的字形、句法(syntax)，用字(diction)歷代都在變遷，但都變遷得很慢，尤其是楷書印刷之後不多變動字形，我們一旦和計算機通了話，可能在字形、句法、用字上都要受到空前的變更的壓力，因為計算機有其潛在的喜惡，要它效勞與它爭不得，不免寧可遷就它，有些人到那時可能要心痛，捨不得變更，嘆「古意凌夷」世風不古，李斯曾經不耐煩這種人，罵道「三代不同法」，奏秦始皇「有敢偶語詩書，棄市，以古非

今者，族」，也未免操之過急，得現世報，活該。只管以古非今也實在可惡，小篆漂亮，六書分明，古籀還要漂亮還要古老，以古非今從前有堯舜，再古上去又不說了，現在知道堯舜不知何許人，直推古老上去不過是猿猴罷了，還是收檢一番不要一味古上去的好，好古之徒能忍心寫信不用古籀，何妨也忍心接受計算機對文化的影響？

為說明中國人與計算機通話的重要，不妨再回頭看一看諾薩古文字與甲骨文另外一道相同的地方，即是文字應用範圍之狹窄，一邊只會記帳，一邊只會刻卜辭，都不想文字可以用以紀功、遞信、立約、傳令、做詩、罵人、品評、計劃等，兩邊都是幾百年只限一用，中國到了周朝纔用文字紀史、傳令、咏詩、紀禮儀、紀官制，到了戰國纔接近現代的用途，也有莊子罵世罵人，也有孟子強辯，詩經國風裏有情歌，左傳裏以史文為儒家做宣傳，「文用」與「文體」並進，但是還沒有情書之體，直到五四運動之後白話文纔夠肉麻，「我的粉紅色翅膀的安琪兒呀」，乃有情書之文體。

印刷術對普及教育，文字通俗化，保存文典，出版事業等影響都非常大，但是中國西洋都是有了印刷術應用非常慢，這一次對文字、文學、文化都會有大影響的發明，即是計算機，只怕不會慢慢的引用了，一則現代知識增加比從前快，二則現代社會中有經濟的動力促成社會的變更，百餘年前曾國藩、左宗棠只知「堅甲利兵」的「洋務」是急務，現在可能是與計算機通話為急務，計算機賤化之後其對社會、文化、學術的影響都像文字、科學對社會、文化、學術的影響一樣是無法預測的，只有做了再說，現在西洋三尺小童始學文字就學與計算機通話，現代所謂之「不識字」是指不懂計算機語言，現代之所謂「落後」是不用計算機，少用計算機之落後，連文科訓話，藝人編劇也用計算機輔助，不早與計算機普遍通話長此以往還得了。

附記：本文原為黃輝、魏凌雲二學長而作，未郵發，得友聲第三一六期，欣悉郭校長有成立人文藝術學院之計劃，乃謹將原文投友聲以冀在諸學長間拋磚引玉，並祝人文藝術學院早日肇建。



丙寅荷月

費城中國學生早期史略

段開齡

今年是母校九十週年大慶，本文實具有關聯性的歷史價值，緣當初交大管理學院的成立，是胡鴻猷諸前輩自賓大留學回國後所促成。而在一九四九年之前母校管理學院(上海及北平)畢業生赴賓大華通學院深造者甚多，進華通最後的畢業生是滬院的吳賢銘學長及平院的莫若愚學長。

——編者

這篇文章寫於一九六四年間，當時我雖已離開費城多年，但由於十多年前曾任費城中國同學會會長，和留在當地的一些舊友仍保持聯絡。他們雖已不是學生，却仍活躍於同學會中，同學會仍繼續發行會刊，應編輯之約，遂有此文之作，刊載於會刊之中。其後駐美大使館文教處出版之「留美學生通訊」予以轉載。幾經輾轉，又經臺北的中央日報以專欄刊登。(民國五十四年一月五日)編者按語有云：「……段先生從本文中雖僅就費城一地之中國留學生早期情況作一簡要之敘述，但已足使吾人窺知我國早期留美學生之艱苦奮鬥以及日後對中國現代化貢獻之一斑……」。再又由內政部出版的「教育與文化」月刊「專載」於民國五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出版的第三三〇期。蓋該刊編者亦認為「……本文係作者就其母校所在地費城中國留學生早期情況，作一歷史性之介紹，言簡意賅，頗多參證之價值，特為刊載，以饜讀者。」

中國學生最早於何時負笈費城，筆者以乏確切史料，難以遽加斷言，惟就有關資料推測，當在十九世紀末年及二十世紀初年前後。一九〇〇年即有中國學生自賓雪文尼亞大學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畢業